

衛生福利部

114年度「食品檢驗方法諮議會」第4次會議 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4年11月11日 星期二 下午3:30

貳、地點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忠孝辦公室地下2樓C201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李委員茂榮 紀錄：徐涵怡

肆、出席委員：方委員銘志、王委員士維、江委員旭禎、何委員國榮、
陳委員建甫、高委員彩華、鄭委員秋真、蔡委員國珍、
郭委員錦樺、張委員煥宗

請假委員：呂委員廷璋、陳委員頌方、陳委員欣郁、蔡委員宗佑、
傅委員明仁、謝委員淑貞、賴委員喜美、黃委員鈺茹

列席人員：(食品藥物管理署研究檢驗組)曾組長素香、林副組長
美智、高簡任技正雅敏、楊專門委員怡珍、林科長澤
揚、彭科長冠智、沈盈如、徐涵怡、鄭珮婕

伍、主席宣布開會：略。

陸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 114年度第3次會議討論之檢驗方法辦理情形。

柒、提案討論事項：

(一)【擬公告修正】食品中黴菌毒素檢驗方法—橘黴素之檢驗(自公告日生效)。

說明：本案為符合「食品中污染物質及毒素衛生標準」附表二有關紅麴色素，以色價(color value) 50之紅麴色素計之規定，故修正第2.9.2節紅麴色素中橘黴素之含量計算公式，並將中文標題「黴菌毒素」修正為「真菌毒素」，另考量本方法因含量計算公式誤植，影響結果之正確性，須立即修正，為能將相關檢驗方法儘速提供檢驗實務上運用，故縮短預告時間為14日。本案已於114年10月1日至114年10月15日辦理預告修正，草案預告期間並無收到任何意見。

決議：經出席委員同意辦理公告相關事宜。

(二)【擬公告修正】包裝飲用水及盛裝飲用水中溴酸鹽之檢驗方法(自公告日生效)。

說明：本案主要係刪除未使用到試藥「1N硫酸溶液」，並修正

「對照用標準品」、「標準溶液之配製」及「參考層析圖譜」，其餘依檢驗方法格式進行文字修正。本案於114年10月15日至114年12月15日辦理預告修正，目前並無收到任何意見。

委員：本檢驗方法中為何一下寫溴酸根離子，一下寫溴酸鹽？

答復：本方法係配合「一般食品衛生標準」中包裝飲用水及盛裝飲用水之溴酸鹽含量應為0.01mg/L以下之規定而研擬，故標題訂為包裝飲用水及盛裝飲用水中溴酸鹽之檢驗方法，實際上檢驗方法係以高效離子層析儀檢測溴酸根離子，故試藥、標準溶液之配製及參考層析圖譜皆以溴酸根離子呈現。

決議：經出席委員同意於預告截止後，若草案預告期間未收到任何意見，後續可直接辦理公告相關事宜。

(三)【擬公告訂定】嬰兒奶嘴中亞硝胺含量之檢驗方法(二)(自公告日生效)。

說明：因現行公告檢驗方法「嬰兒奶嘴中亞硝胺含量之檢驗方法」前處理使用大量有機溶劑且流程繁複耗時，已不合時宜，故參考目前國際作法研擬旨揭檢驗方法，以LC-MS/MS分析嬰兒奶嘴中7項亞硝胺(NDMA、NPYR、NDEA、NPIP、NMOR、NDPA及NDBA)，其中檢液之調製係參考歐盟COMMISSION DIRECTIVE 93/11/EEC及韓國文獻，以人工唾液於 $40 \pm 2^\circ\text{C}$ 溫度下浸泡24小時進行溶出試驗，本方法7項亞硝胺之定量極限均為1.2 ppb，可符合現行法規需求。本案於114年10月22日至114年12月22日辦理預告訂定，目前並無收到任何意見。

委員：請問第2.7節內部標準溶液之配製，NDMA-d₆同位素內部標準品配製方式為何與其他不同？

答復：由於*N*-nitrosodimethylamine-d₆(NDMA-d₆)同位素內部標準品(1 mg/mL in methanol)為液態，而其他同位素內部標準品為固態，故配製方式不同。

委員：確效報告中標準曲線係採用加權線性回歸進行校正，是否要於方法中備註？

答復：本署「食品化學檢驗方法之確效規範」中提及檢量線應

選用適當的線性範圍，以確保結果之正確性。殘留量分析時，為避免低濃度之偏差，可適當使用加權線性回歸(如1/x等)進行校正，故不特別於方法中備註。

決議：經出席委員同意於預告截止後，若草案預告期間未收到任何意見，後續可直接辦理公告相關事宜。

(四)【擬公告廢止】嬰兒奶嘴中亞硝酸胺含量之檢驗方法(自公告日生效)。

說明：本檢驗方法前處理使用大量有機溶劑且流程繁複耗時，已不合時宜，且另參考目前國際作法研擬「嬰兒奶嘴中亞硝酸胺含量之檢驗方法(二)」，故辦理旨揭公告方法廢止事宜。本案於114年10月22日至114年12月22日辦理預告廢止，目前並無收到任何意見。

決議：經出席委員同意於預告截止後，若草案預告期間未收到任何意見，後續可直接辦理公告相關事宜。

捌、10-11月食品類建議檢驗方法公開現況。

委員：有關「食品中殘留農藥檢驗方法－氟印淨之檢驗(TFDAP0038.00)」，請確認是否有必要使用內部標準品(TPP)？另附表中內部標準品之定量極限應為誤植。

答復：謝謝委員意見，後續會確認內部標準品(TPP)之使用必要性，並修正檢驗方法，刪除附表中內部標準品之定量極限。

委員：有關「植物油中殘留農藥檢驗方法－固殺草之檢驗(TFDAP0039.00)」，由參考層析圖譜可知檢測品項在5分鐘內皆已出峰，為何分析時間要23分鐘？

答復：本方法之層析條件係參考「動物產品中殘留農藥檢驗方法－極性農藥及其代謝物多重殘留分析方法」，故不做特別調整。

玖、10-11月公布之「檢驗方法常見問答」及「檢驗方法執行注意事項」。

拾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拾壹、散會：下午4:10